

本期焦點◆今日的福音：好消息或壞消息？

敬請支持 函索即寄 地址變更 請即通知



今日的福音： 好消息或壞消息？

麥卡瑟 (John MacArthur)

約翰·麥卡瑟是加州太陽谷恩典社區教會 (Grace Community Church in Sun Valley) 的牧師—教師，主人神學院 (Master's College and Seminary) 院長，著名的聖經教師和特會講員。著作超過一百五十本。包括《每日效法基督》(麥種)、《麥卡瑟新約註釋》、《麥卡瑟研讀本聖經》。同時也負責「賜你恩典」(Grace to You) 機構。該機構事工包括製作全球性廣播節目及電視節目。本文摘錄自麥種新書《耶穌所傳的福音》(麥卡瑟著，蔡麗芬譯)，限於篇幅，註腳全部省略。

請留意聽聽現今一般傳福音的用詞。你會常聽到人傳福音時用下列的詞句來呼召罪人，如：「接受耶穌基督成為你個人的救主」、「請求耶穌進入你心中」、「邀請基督進入你的生命中」、或「向基督決志」。你可能已經聽慣了這些話，但當你瞭解到，原來這些詞句並不是根據聖經的話，會使你嚇一跳。這些詞句乃是被稀釋過的福音的產品，而非主耶穌所傳的福音。

耶穌所宣講的福音是呼召人來成為門徒，呼召人在跟隨祂時徹底順服祂，而不只是邀請你決志或以一個決志禱告來禱告。主耶穌的信息釋放人脫離罪的捆綁，但也同時質問和譴責假冒為善。祂的信息應許悔改的罪人可以得到永生和赦罪，但也同時譴責那些徒有外表宗教形式、生活卻缺乏真正的義的人。祂的信息要罪人注意，他們必須脫離罪惡而去順從神的義。祂的信息實在是大好的信息，但絕非只是一套「簡單相信論」(easy-believism)。

我們的主在講永生時，必然同時警告那些可能對救恩漫不經心的人。祂教導說，跟從祂的代價極高，且路是窄的，只有少數人找到。祂說：將有很多稱呼祂為主的人會被拒絕在天國門外(參：太七

13~23)。

就一般而論，今天的傳福音卻忽略了這些警告。對於什麼是「使人得救的信心」，一般主流的觀點愈來愈寬鬆而膚淺，同時他們在講道與作見證時對基督的描繪也是模糊不清的。任何一個聲稱自己為基督徒的，不管他的行為有否顯出對基督的委身，都能被福音派人士欣然接納他對這信仰的表白。幾年前，新聞媒體曾報導幾則令人慨嘆的消息。一個惡名昭彰的色情作品出版者，雖自稱已「重生」得救，卻不斷出版最骯髒、污穢的色情刊物。一個知名的體壇人物表白自己信奉基督、且又在眾目睽睽的公開儀式下受洗，卻在幾個星期後被控強暴罪，且後來被判為有罪。又有一個知名人士自稱為基督徒，卻以生活的放蕩淫逸著稱。使我擔憂的是，有很多基督徒堅稱這些人士真是重生了，他們應該被所有教會接納為真正的信徒。

背棄耶穌的福音

有部份福音派人士甚至提出這樣的教義，說，歸向基督並「不包括任何心靈的委身。」對於福音抱持這種觀點的人教導人說：聖經應許任何人，只要相信關於基督的事實就能得到永生。根本不需要轉離

罪，不必有生命改變的結果、不需要委身，甚至不必有向基督主權降服的意願。他們宣稱這些東西等於人的行為，因此會敗壞神的恩典，且和信心毫無關連。

如此想法導致對救恩有缺陷、不完全的教導。只講「稱義」卻沒有要求「成聖」，他們給教會帶來大災難式的影響。信徒群體當中充斥著一大群人，是被這套鼓勵膚淺、無效的信心所引進來的。有很多人誠摯地相信自己得救了，但生活中卻完全沒有結出任何可以證實的果子。

耶穌曾嚴肅地警告說：「凡稱呼我『主啊，主啊』的人不能都進天國。惟獨遵行我天父旨意的人，才能進去。當那日必有許多人對我說：『主啊，主啊！我們不是奉你的名傳道，奉你的名趕鬼，奉你的名行許多異能嗎？』我就明明地告訴他們說：『我從來不認識你們，你們這些作惡的人，離開我去吧！』」(太七21~23)。這裏很清楚地說到：過去的經歷——甚至是講道、趕鬼、行神蹟異能——如果沒有順服的生命，仍不能看作得救的憑據。

我們的主不只是講到某些小群的信徒而已。到那日將有「許多」人站在主前，驚訝地發現他們被拒

在天國門外。我擔心：今天有許多坐滿在主流福音派教會的人，會因為不遵從天父的旨意而和那些人一樣被拒門外。

現代的基督徒已被洗腦，習慣於相信，由於他們背誦了一些禱告詞、在決志表上簽名信主、走到教堂的講台前決志，或有其他的經歷，他們就算得救了，且永不應質疑他們的救恩。我曾參加過一些佈道訓練的講習，在那裏受訓的陪談員都被教導，要告訴「決志信主的人」說，任何懷疑自己得救與否的念頭都是出自撒但，要極力排斥。一種相當普遍的錯覺，以為任何人若質疑自己得救與否，就等於挑戰神話語的純正。

多誤導人的想法呀！聖經鼓勵我們要省察自己是否出於信心（林後十三5）。彼得說：「所以，弟兄們，應當更加殷勤，使你們所蒙的恩召和揀選堅定不移」（彼後一10）。我們理當省察自己的生活和評估所結的果子，因為「凡樹木看果子，就可以認出它來」（路六44）。

聖經很清楚地教導說，神的工作顯在人生活中的證據就是行為的改變（約壹三10）。凡不能導致人過公義生活的信心都是死的，不能救人（雅二14~17）。自稱為基督徒卻完全不結出真實公義果子的人，將會發現他們所謂救恩的確據根本沒有聖經的根據（約壹二4）。

真正的救恩不僅是稱義。它不能離開重生、成聖、和最後的得榮耀而單獨存在。救恩是神的工，使我們藉以「效法祂兒子的模樣」（羅八29；參：十三11）。真正的確據是看到聖靈改變的工作顯在人的身上，不是依附在某些經驗的記憶而已。

一些歷史背景

在研究耶穌的福音時，我們不能太注重某些學術性的神學系統，或特定神學家對於某一教義所持的觀點。然而，為要瞭解我們所談的問題，我們有必要來看看現代人對於福音的觀點是如何演變的。

二十世紀以前，沒有任何一個嚴謹的神學家會抱持這樣的觀念：可能有人得救了，但在生活方式、行為上卻看不見重生的果效。

在1918年，神學家薛弗爾（Lewis Sperry Chafer）發表《屬靈的人》（*He That Is Spiritual*）一書，在這本書裏面，他根據哥林多前書二章15節~三章3節的觀念，清楚地把基督徒分成二類：屬肉體的和屬靈的。他說：「『屬肉體的』基督徒……其特點是他們和未得救的人『行』在同一層面上。」對於薛弗爾博士當代的基督徒而言，此種說法是前所未聞的。但此看法卻成為今天大多數教會教導的中心前提。薛弗爾博士對於屬靈的教導、和其他方面的教導，已成為以一種全新的方法看待福音的基礎。因此，我們必須較仔細來研判他所教導的。

薛弗爾將基督徒二分爲屬肉體的和屬靈的，華腓德博士認為：他是在模仿「更高層次生命導師所用的專門術語」，主張較高層次得勝的生活只有抓住信心的基督徒才能得到。薛弗爾把信徒分成兩類，這種觀念無疑是他偏好「時代主義」（dispensationalism）的一個令人遺憾的結果。從這一個典型的例子，我們可看到時代主義的方法有可能過於離譜了。

時代主義是瞭解神在各時代的計劃的一個神學系統，基本上是正确的。它主要內容是認識到：神對以色列的計劃，不會被神對教會的計劃所取代或吞掉了。以色列和教會是二個分開的實體，而當主耶穌將來以彌賽亞身份在地上掌權時，神將會恢復以色列國。我同意且肯定這個教義。因為它源自始終忠實地照字面來解釋聖經（同時也兼顧聖經中使用隱喻的合理性）。就這點來說，我也自認為是傳統的前千禧年時代主義者（premillennial dispensationalist）。

薛弗爾博士是時代主義早期的一個活躍而能言善道的代言人，他的教導幫助這個運動擬定了方向圖。他本身非常優秀，天生具有犀利的分析頭腦和清晰的表達能力。傳統時代主義的系統方法論有大部份來自於他的貢獻。

然而，時代主義者傾向於分割真理，甚至作出不符合聖經的區分。因為過於執著要把相關的真理加以分類和對比，促使某些時代主義者在闡釋以色列和教會的區別

時，超過了合理的範疇。他們之中許多人也將得救和作門徒、教會和國度、基督的講道和使徒的信息、信心和悔改、以及律法時代和恩典時代涇渭分明地割成各不相干的。

特別是將「律法時代」和「恩典時代」切割開來，對時代主義神學造成巨大的破壞，且引起對救恩教義的混亂。將律法和恩典分別開來，當然有其重要性。但薛弗爾的結論顯然是說，對任何時代而言，律法和恩典在神的計劃中都是相互排斥的；這是錯誤的。事實上，律法和恩典二者在每個時代中都是神的計劃之部分。最重要的真理應是：救恩總是本乎恩，也因著信，而不是藉著行律法而來（加二16）。很清楚地，甚至連舊約時代的聖徒，無論是在摩西律法之前或之下，也都是本乎恩、因著信而得救的（羅四3、6~8、16）。同樣清楚地，在新約時代的聖徒也有律法要遵守（加六2；林前七19，九21）。這並不是將律法和恩典「漫不經心地相混」，如薛弗爾所暗示的。這是聖經最基本的真理。

薛弗爾對整本聖經的觀點有他獨特的色彩，因為他想要嚴格區分「純恩典」時代（教會時期）和二個「純律法」時代（摩西時代和千禧年國度），他認為前者是介於後面兩個時期之間。例如，他說，登山寶訓是「國度的福音」，「君王的宣言」。他相信登山寶訓的目的乃為宣告「〔千禧年〕國度必要的特質。」他認為這是律法，而非恩典，因此下結論說它和救恩或恩典毫無關係。他又寫道：「（登山寶訓）這樣完全沒有提到現今這恩典時代的特點，這事實是值得我們謹慎評估的。」

其他時代主義作家的確認真考慮了這種看法，且以更明確的詞句來表明薛弗爾所暗示的——即登山寶訓的教導「不應該用在基督徒身上，卻只適用在律法之下的人，因此，必須用在別的時代，而非現今。」這種可悲的釋經學以不同程度廣泛應用於主在世上的教導，削弱了福音書的信息。

難怪這種系統發展出來的佈道信息和耶穌所傳的福音有如天壤之別。如果我們一開始就假定基督的

屬靈偉人佳言錄



David Martyn Lloyd-Jones

論作見證 | 鍾馬田David Martyn Lloyd-Jones醫生

今天〔1920年代〕，在福音派基督徒當中，習慣鼓勵人作「見證」，作為佈道見證的一個方式，同樣常見的是，傳道人在講道中提及自己的各種事情。由於鍾馬田（David Martyn Lloyd-Jones）醫生不尋常的生涯，以及它帶給一般大眾的益處，也由於他有一些改變了他的生活的屬靈經歷，大家可能會以為他會經常在講道中提及自己的故事。但事實剛好相反。他在講道時提及自己，是既簡短又罕見的。幾乎完全沒有他悔改歸主之經歷的見證。這並不是他的疏忽，而是源自他的深切的信念。

一方面，他注意到：作見證傾向於把所有的悔改歸主全部縮減為一個類似的模式，成為一個超越了聖經的劃一經歷。但與此同時，作見證的人容易強調一些讓他們的故事值得注意的事。毫無疑問地，動機往往是善意的，但結果卻很容易變成屬肉體且以人為中心。聽眾很容易對一個充滿戲劇性特色的故事留下深刻的印象，卻輕忽了神的恩典，而後者在每一個悔改歸主的經歷中都是一樣的。以他自己為例——正如報章在報導他的職業生涯變化時所見的——很容易強調其不尋常之處，說他離開醫師專業是作了的「很大的犧牲」，但他非常不喜歡這類用語。在他的眼中看來，若說作為一個基督徒是有任何「損失」，就等於是否定福音。他曾經聽見一個人說：「我已經作了二十年的基督徒，從不後悔！」他永遠無法忘記聽見這話時的震驚感。此外，他認為在講道時談到為了這個工作所作的「犧牲」其實是荒誕不經的。

可能沒有比擔任神的使者更高的特權了，神應許要幫助祂所差遣的人，與他們同在。有時，有人以崇敬的措詞提到他進入事奉時的捨己，他完全拒絕接受這樣的讚美。他有一次說：「我沒有放棄什麼，我得到一切。我認為神所給人的最高尊榮莫過於呼召他成為福音的使者。」

當然，不希望把注意力放在最不重要的事上而分心，是他終身不願在講道時使用自己的見證的一個主要原因。

但是，叫他偏離一般人傳福音的作法的背後，還有一個更根本的原因。這是因為他知道：從經驗取得的論據，在其他「福音」的宣稱和明顯的效果中也可以找到非常相似之處。基督徒自稱已獲得快樂和蒙拯救脫離恐懼嗎？相信基督教科學會及其它邪教的人也是如此。他永遠樂此不疲地說：「我們的論據不是基於經歷，而是基於偉大的外在事實。」講道的工作是宣講福音歷史所啓示的真理——事實上也是由經歷證實的真理，但卻是不受他們客觀現實的經歷影響的。正如他在首度造訪沙田（Sandfields）的那個主日所說的：「若與那些論及基督的真理相比較，其他的一切都是毫無價值的，『正如紙張與黃金相比一樣。』」他在1926年十一月的那個夜晚傳講的經文，仍然是他始終不變的指標：「我曾定了主意，在你們中間不知道別的，只知道耶穌基督並祂釘十字架。」

摘譯自 Iain H. Murray, *David Martyn Lloyd-Jones: The First Forty Years, 1899-1939* (Edinburgh: Banner of Truth, 1982), pages 150-151

信息大多是為未來的時代而傳的，那為何我們所傳的福音應該和祂所講的相同呢？

但這個假定是危險且站不住腳的。耶穌來傳講的信息，不是要等到大災難或千禧年時才生效的。祂來了，是要尋找拯救失望的人（路十九10）。祂來了，為要呼召罪人悔改（太九13）。祂來了，是要叫世人可以因祂得救（約三17）。祂宣告的是使人得救的福音，而不是為未來某時代宣告什麼宣言。祂的福音就是我們唯一所要傳的福音。

錯謬地傳講神的話

讓我們較仔細地來看看時代主義者一貫的傾向，就是將相關或類似的真理做出毫無根據的對比。**沒錯**，我們應該要小心按正意分解真理的道（提後二15）。但也有可能

做過頭了。有些時代主義者因過度熱衷於使用二分法，已經對福音造成了許多令人遺憾的曲解。

舉個例子，耶穌既是救主，也是主（路二11），任何一個真正的信徒都絕不會有任何異議。「救主」和「主」雖是不同的職任，但我們要小心，絕不可弄到把基督分開成二個的地步（參：林前一13）。然而時代主義陣營卻大力提倡教導說，人可能在拒絕基督是主的情況下，而仍接受祂為救主。

真的就是有人要我們相信：救恩的標準只在接受耶穌為救主，而不必以祂為主來順服祂。令人難以置信的是，他們竟宣稱其他的教導等於假福音，「因為它在不知不覺中將行為添加到神的話所陳明的清楚而簡單的條件上。」他們就給他們反對的教導貼上「主權救恩」

（Lordship Salvation）的標籤。

一個稱「主權救恩」為異端的人將之定義如下：「這種觀點認為，一個人若要得救，就必須相信耶穌基督是那將他從罪惡中拯救出來的主，且必須委身基督為生命的主，順服祂至高無上的主權。」

使人震驚的是，竟有人把這個真理稱為不合乎聖經或異端。然而，愈來愈多人居然異口同聲地贊同這樣的指責。他們聲稱承認基督的主權是屬於人的行為。這種錯誤的概念更被無數討論關於人如何「使耶穌基督為生命之主」的著作所支持。

我們不是「使」基督為主；祂是主！凡不接受祂是主的人就犯了拒絕祂的罪。拒絕祂至高主權的「信」其實是不信。相反地，承認祂的主權，正如悔改（參：提後

二25)和信心本身(參：弗二8~9)，並不是人的行為。事實上，降服於基督是神所產生之使人得救的信心重要的一面，而非外加在信心上面的。

在整本聖經中，最清楚講到救恩的二處經文都強調耶穌的主權：「當信主耶穌，你和你一家都必得救」(徒十六31)，和「你若口裏認耶穌為主，心裏信神叫他從死裏復活，就必得救」(羅十9)。彼得在五旬節的講道以此總結說：「以色列全家當確實地知道，你們釘在十字架上的這位耶穌，神已經立祂為主為基督了」(徒二36)。救恩的應許從沒有給予那些拒絕承認基督主權的人。因此，若非「主權」的救恩，就無救恩可言。

反對主權救恩的人長篇大論地宣稱說，這幾節經文中的「主」並不是指「主人」，而是指祂的神性。就算我們接受這個論點，那只是更加證實，當人為了救恩而來到基督這裏，必須承認祂是神。若然，那就比承認祂是「主」的要求更嚴格了。

事實上，在所有這些經文中，「主」的確指「神」。更正確地說，應指「掌權的神」，而這反而更加支持主權救恩的論據。若帶著真信心接受救恩，且誠心相信耶穌是永恆、全能、擁有至高無上主權的神，就沒有任何人會故意拒絕祂的權柄。真信心並不是嘴唇的事奉而已。我們的主也斷然譴責那些只以嘴唇而沒有以生活來敬拜祂的人(太十五7~9)。任何人若不照著祂的真實身分——萬有之主——來接受祂，祂就不是那個人的救主(徒十36)。

陶恕(A. W. Tozer)說：「主不會拯救那些不受祂指揮的人。祂絕不分割祂的職任。你無法相信半個基督。我們只能照祂所是的來接受祂——受膏的救主、與主，祂是萬王之王、又是萬主之主！如果祂拯救、呼召、揀選我們，卻沒把握同時也能引導、控制我們的生活，那祂就不是祂所是的了。」

信心與真門徒

那些教導說順服、委身與「得救的信心」毫不相干的人，不得不

將得救和作門徒斷然分割開來，那是不合聖經教導的。這種二分法，正如屬肉體和屬靈的基督徒的分法，也將基督徒分成二類：只是信徒和真門徒。持此立場的人，大多數無視於所有記載中主耶穌對人發出邀請時都具有傳福音的用意。他們說這意思只適用於作門徒，而非得救。一位作者論及此觀點說：「在神學上沒有任何觀念比區別這二者更重大，在正確瞭解新約聖經上更根本，或與信徒的生活和見證有更密切的關係。」

其實恰好相反，沒有一種觀念像區別這二者那樣侵蝕了耶穌信息的權柄。耶穌告訴群眾必須捨己(路十四26)、背起十字架(十四27)、且撇下一切所有的來跟從祂(十四33)，難道我們相信這些話對群眾中未曾得救的人沒有任何意義嗎？祂說：祂來本不是召義人，乃是召罪人(太九13)，這樣的論調怎麼可能呢？

博愛思(James M. Boice)在《你也能做主門徒》(Christ's Call to Discipleship)一書中，曾就救恩與作門徒之二分法作出深具洞見的評論，他坦白地稱之為「有缺陷的神學」：

這種神學將信心與作門徒、恩典與順服完全分開。它教導人說，你能只接受耶穌作救主，卻不必接受祂為主。

這是在太平盛世期間很常見的毛病。在艱難時期，尤其在遭受迫害時，人要背起這位拿撒勒人的十字架成為基督徒前，必會仔細計算作門徒的代價。傳道人不會以一些虛假的應許，諸如舒服的生活和罪中的沉迷，來哄騙他們。但在順境時，要付的代價似乎不高，人們隨便接受基督的名，卻沒有經歷過生命徹底的轉化，但那卻是真正悔改信主該有的。

我們必須體認到各各他道路的呼召真實的意義：它是呼召人在耶穌基督的主權下作門徒。惟有答應這樣的呼召才是真正相信的人。任何少於此的都等於不信。

耶穌所傳的福音清楚且無可爭辯地排除了簡單相信論。若將主嚴

厲的要求當成只適用於少數較高級的基督徒，就削弱了祂整個信息的力量。這是為廉價和無意義的信心找藉口，那種信心絕對無法對付罪惡的肉體生命。那根本不是得救的信心。

本乎恩，因著信

救恩乃是唯獨本乎恩，因著信(弗二8)，這真理是聖經為我們所有的教導定下的分界線。但如果我們一開始就誤解恩典、或對信心下錯定義，這個真理就意義全失了。

神的恩典不是神的一個靜態的屬性，祂藉此被動地接受那剛硬且不肯悔改的罪人。恩典絕不會在改變一個人在神面前的地位時任憑他的本性原封未動。真正的恩典並不包括如薛弗爾所宣稱的「基督徒能自由地選擇去作他自己喜好的任何事」。根據聖經，真正的恩典教訓我們「除去不敬虔的心和世俗的情慾，在今世自守、公義、敬虔度日」(多二12)。恩典是神的大能，幫助我們履行新約的職責(參：林前七19)，雖然我們也許偶爾失職，而沒有一貫遵行。很顯然地，恩典並不是任憑我們隨從肉體生活，而是提供我們能力活在聖靈裏。

信心就像恩典，也不是靜態式的。得救的信心不僅是理解一些事實並在頭腦上贊同。它也是和悔改、降服及超自然地渴慕去順服神分不開的。我們不能將這些反應當中的任何一個當做完全是人的作為，正如相信本身也不是人單方面的努力。

誤解這關鍵的一點，正是那些拒絕主權救恩之人錯誤的中心所在。他們假定，因為聖經將信心和行為對比，就認定信心必不能和行為並存。他們認為信心是和順從、降服或轉離罪惡互相對立的，且將救恩的這些實際果效歸為人的作為。但是，這個真理的兩面一救恩確是神的恩賜，但人卻必須付上一切為代價——令他們絆跌。

這兩個觀念看似矛盾，但卻沒有互相抵觸。同樣的不一致也可以在耶穌自己所講的話中見到：「我就使你們得安息」，跟著說：「你們當負我的軛」(太十一28~

29)。我們藉著信心進入的安息，並非停滯式的安息。

救恩是個恩賜，但必須藉著信心來支取，才能真正成為我們的。這信心不光是理解和贊同真理。鬼魔也有那種的「信」(雅二19)。真實信徒的信心，是拒絕接受罪惡生活的驅策，同時又被救主的憐憫吸引的。人若被吸引歸向基督，就是被吸引離開其他任何事物。耶穌描述真正的信徒是「虛心的人」(太五3)。他們像那悔改的稅吏，甚至虛心到不敢舉目望天，只能捶胸哀求說：「神啊，開恩可憐我這個罪人！」(路十八13)。

那個罪人絕望的禱告，是在聖經裏真正由神作工使人悔改最清楚的景象之一。他的哀求絕不是人的行為，也不是企圖賺得自己的義。恰好相反，這裏顯出他完全無望地放棄宗教性的行為。這從他離那正在禱告的法利賽人「遠遠地」站著，就可見一斑。他瞭解：唯一使他得救的道路只有神憐憫的恩典。因此，他必須完全靠自己，把救恩當做恩賜來接受。耶穌說那個人「回家去……倒算為義了」(路十八14)。

主耶穌在這裡所要說的重點是——悔改乃使人得救之信心的核心。希臘文的悔改(*metanoia*)，字面的意義是「思想轉變」，表示改變心意。那些反對主權救恩的人曾試著將此字侷限在這種意義上。

但悔改的定義不能單由希臘文的字源而得。

如耶穌在那段經文所說的，悔改的特點應包括承認自己是完全有罪的，並且轉離自己，離棄罪，而歸向神(參：帖前一9)。這完全不是出於人的行為，乃是神在人心中作工的必然結果。而且它總是代表人不再自己設法賺得神的喜悅。那絕不僅是改變心意而已——乃包括在內心、態度、興趣和方向上徹底的轉變。那是這個字的意義：在每一方面的悔改歸正。

缺乏這種在方向上徹底改變的「歸正」，是聖經不承認的(路三7~8)。一個真實的信徒絕不能繼續悖逆——或漠不關心。真正的信心必然引發某種程度的順服。事實上，聖經往往將信心和順服視為同等(約三36〔呂振中譯本〕與《新譯本》「信……不信從」)；羅一5，十六26；帖後一8)。「(真信心之父)亞伯拉罕因著信……就遵命出去」(來十一8)。這就是希伯來書十一章這段論及信心之最偉大論著的中心信息。

信心和行為並非不能並存的。耶穌甚至稱相信的舉動為作工(約六29)——不只是人的工，而是神滿有恩典的工作在我們身上。祂帶領我們相信，然後又加添我們能力，使我們能信而順服(羅十六26)。

顯然就是在這裡，必須作出這個重要的區別。因信而得到的救恩

並不排除行為本身。然而，它否定一種行為，是單單出於人的努力的結果(弗二8)。同時，它也消除任何希冀以自己的行為討神喜悅的企圖(二9)。但它並不妨礙神預定的目的，就是我們行事為人應該以行善為特徵(二10)。

我們首先必須記住，救恩是神至高無上主權的作為。根據聖經，界定救恩的是它所產生的果子，而不是一個人為了得救所行的。行為不是賺得救恩所必要的。但真正在神作工下的救恩，必不會缺乏善行的果子(參：太七17)。救恩沒有一點是人的行為所配得的，卻全是神作的工(多三5~7)。因此，救恩才不會有任何缺失。「我們原是祂的工作，在基督耶穌裏造成的，為要叫我們行善，就是神所預備叫我們行的」(弗二10)。祂拯救工作的部分包括悔改、信心、成聖、降服、順服、和最終的得榮耀。既然神不必依靠人的努力來產生這些要素，一個經歷若缺乏其中任何一個，就不可能是神拯救的工作了。

假如我們真是從神生的，我們就必然有一個不失敗的信心，來勝過世界(約壹五4)。我們可能犯罪(約壹二1)——我們會犯罪——但成聖的過程絕不會完全停止下來。神正在我們心裏作工(腓二13)；而且祂會繼續成全我們，直到耶穌基督的日子(腓一6；帖前五23~24)。

新書推薦



原價美金22元
特價美金17.38元
優惠至5月31日止

《耶穌所傳的福音》 The Gospel According to Jesus

巴刻(J. I. Packer)、斯托得(John Stott)、約翰·派博(John Piper)、博愛思(James M. Boice)極力推薦
作者：約翰·麥卡瑟(John MacArthur) 譯者：蔡麗芬

為何今天的教會這麼軟弱呢？為何我們宣稱很多人決志歸信且教會的會員不斷增加，但對文化的影響力卻愈來愈少？為何基督徒和世界的人沒有什麼差別？是不是就是因為有很多被稱為基督徒的人其實根本沒有重生？是不是就是因為有很多人滿意於「有敬虔的外貌，卻背了敬虔的實意」(提後三5)？在《耶穌所傳的福音》一書，麥卡瑟討論的不是一個或數個信仰外在的問題，而是所有問題的核心——那就是，成為一個基督徒是什麼意思？他的回答正觸及現代基督教福音派最大的弱點，最可悲的錯誤。今天流行的福音賜給罪人一種虛假的盼望，主張一個人可成為基督徒、卻不必成為跟隨主耶穌基督的人。它把福音的內容減低到基督為罪人而死的事實，要求罪人以簡單的頭腦同意此事實，然後保證他們有永生的確據，就算他們沒有重生都沒關係。這是因為現代及後現代的福音運動都只對準一個目標，就是使福音聽起來盡可能地簡單且吸引人。從牧養的角度來說，這種「福音」只能產生出清教徒所說的福音「偽君子」。

麥卡瑟以誠實和深入的態度來審視耶穌的福音和祂傳道的方法，提供簡明、清楚、直接、果斷又合乎聖經的答案，來回應一些極端需要面對和解決的問題。本書是為那些在教會聽道的男女老幼而寫的，因為一般信徒也必須清楚明瞭這福音，而不只是神學生或牧師們。

20%
off

聖經譯本漫談 《和合本》的「加點字」

華人教會普遍使用的聖經《和合本》，已經高達九十高齡有餘。雖然由於年代久遠，語言文字變遷，造成一些用詞消失，一些則改變意義，的確有修改的必要。數十年來又有不少新翻譯的中文聖經譯本，有某個譯本的主事者更是不遺餘力地攻訐《和合本》，但其實這些新翻譯的版本迄今仍然不比這個九十高齡老人高明。

《和合本》有一個優點，目前已經逐漸被人忽略，恐怕有些讀者也從未留意到它的存在。近數十年來出現的中文譯本，只有《呂振中譯本》、《新譯本》與《恢復本》延續此傳統。即使是《和合本》本身，在不同的機構重新排版發行的版本中，也有不少撇棄了這個傳統。這是甚為可惜的。而且，就筆者所知，目前仍未見有專文談論這一點。故撰此短文，拋磚引玉，盼能引起讀者注意，有人下功夫深究此一論題。

在直排版的《和合本》前面通常附有一小篇凡例（或誤植為「凡列」），說明其體例。其中最特別的是：「每逢字旁有小點、……是指明原文沒有此字、必須加上纔清楚、這都是要叫原文的意思更顯明。」在《和合本》中，這樣在字旁加上小點的字，由於從未有人討論，也沒有專有的名稱，筆者姑且名之為「加點字」。從這段說明就可以看出，在某種程度上，任何一個聖經譯本都是經過譯者的詮釋的。

我們先舉幾個「加點字」來說明。

在以弗所書二章13節，《和合本》譯為「你們從前遠離神的人、如今卻在基督耶穌裡、靠著他的血、已經得親近了。」其中的「神」字標明為譯者加上的。在這



潘秋松牧師

曾牧養教會近十年，後專注在文字事工與神學教育上，1995-2003年擔任美國活泉出版社的文字事工總編輯，2000年創立美國麥種傳道會。現任美國麥種傳道會總幹事，總策畫並主編「麥種聖經註釋」的出版。兼任多所神學院客座講師，經常應邀在北美、歐洲、紐澳地區授課，主領聚會。著有《解析式新約經文彙編》（麥種），編譯書籍達七十餘冊，目前定期在北美各地教會舉辦聖經講座，是非常受歡迎的年輕解經學者。

裡的上下文中，保羅論及外邦人信主前後的情景，同時談及他們與猶太人之間和與神之間的關係。就這兩方面來說，外邦人都是「遠離」的人，尤其強調與猶太人之間的疏離、為敵，雙方以「中間隔斷的牆」為特徵。基督是雙方的「和睦」，拆毀中間隔斷的牆，廢除了冤仇，使兩下合而為一，造成一個新人，歸為一體。基督傳和平的福音給「你們」遠處的人，也給那近處的人，因為「我們兩下」藉著祂被一個聖靈所感，得以進到父面前。由此看來，《和合本》在13節加上「神」字，似乎側重在與神的親近上。幸好譯者仍在「神」字旁加上小點。《和合本修訂版》也同樣有這個「神」字，卻不再加上小點，就掩蓋了這個段落主要的著重點。

到了以弗所書五章22節，「你們作妻子的、當順服自己的丈夫、如同順服主。」由於本節的原文沒有動詞，僅有兩個作受詞用的間接受格 τοῖς ἰδίοις ἀνδράσιν (tois idiois andrasin, 「自己的丈夫」) 與 τῷ κυρίῳ (tō kyriō, 「主」)。依照希臘文的規則，重複的動詞可以只寫一次，故這裏從21節補充動詞「順服」。如此一來，22節與21節就有著非常密切的關係，《和合本》雖然從22節開始一個新的段落，卻在補充的動詞旁加上小點，可以略補段落劃分的缺憾，強過於《新譯本》類似但沒有加點的作法（所謂的「跨世紀版」已經修改了）。《現代中文譯本修訂版》與《和合

本修訂版》雖然以21節開始一個新段落，卻造成另一個問題，就是將順服與之前的經文隔開。我們將來有機會再談這一點。

某一個譯本主事者經常用來批評《和合本》、並標榜自己的譯本「忠於原文」之處，是詩篇二十三篇5節：「你用油膏了我的頭，使我的福杯滿溢」。該位批評者說此處原文並無「福」字，《和合本》加上這個字乃不忠於原文。事實上，這樣的評斷只有顯露自己的無知與膚淺。《和合本》的譯者不是不知道原文沒有這個「福」字，從字旁的小點可知。除了字面含意之外，「杯」字在聖經中常用於兩種正好相反的隱喻用法，視其內容物為福或禍而定。詩篇二十三篇的名句，加上一個「福」字，正顯露出《和合本》譯者體察整本聖經真理、不侷限於原文字句的睿智，也隱約表現出《和合本》文字與意境的優美。那絕非所謂「忠於原文」的譯法所能及的。為了文句的通順或意義更加精確而加上一些字句，是任何優秀譯筆的共同特色。教會歷史上最著名的例子，可能莫過於馬丁路德在他翻譯的羅馬書三章28節加上了「僅」字，這個加添引發那些拘泥字句的羅馬教徒抗議，但終其一生，路德雖然多次修改其譯本，卻始終保留這個「僅」字，甚至在1530年寫了一篇〈論翻譯〉來駁斥那些批評他的「驢子」哩！

（待續）

麥種聖經註釋
詩篇 Psalms
一套兩冊，約1900頁
作者◆范甘麥倫 Willem A. VanGemeren
譯者◆潘秋松、邵麗君
總校訂◆潘秋松
原價美金84元
特價美金67.2元
優惠至5月31日止

20% off

朗文 (Tremper Longman III, 《21世紀舊約導論》作者之一，著有《心靈的迴響——詩篇的信息與研讀方法》等書) 說：「如果一位牧師或平信徒只想擁有一本詩篇註釋，那就是這一本！」

范甘麥倫是三一福音神學院 (Trinity Evangelical Divinity School in Deerfield, Illinois) 神學研究博士班班主任，舊約聖經與閃語教授。自1992年開始即在該校任教。之前，范甘麥倫博士曾在改革宗神學院 (Reformed Theological Seminary) 執教十四年，除了教授舊約聖經之外，也擔任舊約系主任八年。范甘麥倫博士也曾任教於日內瓦學院 (Geneva College)、威斯康辛大學 (University of Wisconsin)、與西敏斯特神學院 (Westminster Theological Seminary)。除了教學經歷之外，他也在許多改革宗教會講道，逾二十年之久。

范甘麥倫博士原籍荷蘭，在荷蘭與美國多所大學與神學院求學，獲取威斯康辛大學哲學博士學位，主修希伯來文與舊約聖經，也曾在耶路撒冷的希伯來大學 (Hebrew University in Jerusalem, Israel) 從事研究工作。

除了散見於學術刊物與著作中的專文，范甘麥倫博士的著作有《救贖進程》(The Progress of Redemption, 華神)、《先知書概論》(Interpreting the Prophetic Word, 麥種翻譯出版中)，亦擔任五大冊之《舊約神學與解經學辭典》(New International Dictionary of Old Testament Theology and Exegesis, 簡稱NIDOTTE) 的主編。

在導論部分，作者探討詩篇這卷書的文體類型、寫作手法、形成歷史、文學技巧、標題、神學等與詩篇研讀息息相關的論題，與當代文獻進行必要的互動。隨後，作者逐篇逐段解釋詩篇，說明其文體類型、結構、意義、與信息，必要時在〈附加註解〉部分探討涉及原文的較專業論題。全書另含二十三個專題附記，討論重要的論題，如雅威是我的救贖者、雅威是神聖的戰士、雅威大能的作為、讚美雅威、錫安神學、具有彌賽亞特色的君王、約櫃和聖殿、罪與赦免、詩篇中的咒詛詩等，集學術、信息、與靈修於一身。

本書根據英文修訂版 (2008年) 翻譯，主要增訂在於連接每篇詩篇與前後詩篇之間的關係，讓詩篇不再是各自零星獨立，而能連貫起來，看出一脈相承的題旨。是這卷最受歷代聖徒喜愛之書卷不可或缺的輔助讀物。

麥種基礎教育系列
詩篇概論
Encountering the Book of Psalms: A Literary and Theological Introduction
作者◆卜洛克 C. Hassell Bullock
譯者◆林秀娟
原價美金28元
特價美金22.4元
優惠至5月31日止

20% off

沒有任何詩集能夠像詩篇 (Psalms) 一樣，對西方世界產生如此巨大的影響。雖然基督教接受整部舊約聖經為出自神的真實話語，但沒有其他任何一卷舊約書卷像詩篇一樣可以發揮如此全面的影響力。詩篇中充滿了各種錯縱複雜的人類處境之事例。不論處在人類大有成就、或失敗光譜的哪一端，我們都可以發現自己身處於詩篇這卷書中的某一處。不論處在人生光譜上的哪一處，或年輕、或成人、或健康衰退、或臨終掙扎，在這卷書中，總有一處縫隙可以讓我們反思自己的處境。

本書的目的不在於向讀者證明每一節詩篇經文的釋經分析，而在於概覽整卷詩篇，強調如何擷取其中之神學信息，並指出其對莘莘學子之實用意義。本書包括了恰如其分的導論和概覽，佐以必要的批判、歷史、文學、釋經和背景考量，緊密交織於聖經文本的解說之中。

卜洛克在自己的專業領域裡廣泛閱讀，在本書中經常引用或提及不同作者的見解，如潘霍華 (Dietrich Bonhoeffer)、奧特 (Robert Alter)、莫文克 (Sigmund Mowinkel)、與路益師 (C. S. Lewis)。書中有許多輔助性的專欄，作者也引述了許多古老作家的作品，如馬丁路德、摩根、本仁約翰等。

作者卜洛克現任惠頓學院 (Wheaton College) 舊約聖經教授，也是福音派神學協會 (Evangelical Theological Society) 的會長。

卜洛克於1970年獲希伯來聯合學院猶太宗教研究所 (Jewish Institute of Religion at Hebrew Union College) 頒發舊約聖經博士學位。完成了正式教育後，卜洛克被按立為長老會牧師，先後在美國的幾間教會擔任全職或部分時間的牧師。卜洛克也是個教育家，先後在七個不同的國家與聖經和神學有關的學校中任教，包括以色列、牙買加、羅馬尼亞、與日本。

卜洛克曾撰寫或編著十五本書，《舊約詩歌智慧書導論》早已譯成中文 (華神出版)。

這是「麥種基礎教育系列」的第一本書，本系列是以基督教的觀點寫成，堅信聖經是絕對真理，而且永遠不會誤導我們。聖經是我們信心和生命堅定站立的根基，因為它必定準確無誤地帶領願意順服的讀者走向耶穌基督。

事工感恩與報告

- 感謝神，2009年在芝加哥中國福音大會中，潘牧師負責一組關於學習希臘文的講座，不少三一神學院的學生在其中聽講，都覺得獲益良多。會後也有弟兄姐妹組成一個研習希臘文的團契。

2010年春季講座事工迴響

- 1月29-31日在聖谷台福舉辦研經培靈會，講題「異鄉人的恩怨情仇——雅各生平」，獲得許多弟兄姊妹的良好回應，都覺得雅各生平讓他們的靈命大大受益。
- 2月19-21日在Ann Arbor舉辦「以弗所書聖經講座」，總共來了75位弟兄姊妹參加，這是本會第三次在此地舉辦講座，人數一年比一次多，得到的迴響也比過去兩年熱烈，感謝神的恩典！以下是一位姐妹參加後的回應：

謝謝您來Ann Arbor 把神的話傳講給我們聽，使我們得著亮光，弗一3~14中三次提到「使祂的榮耀得著稱讚！」以前我把這三句話看過去了，沒有任何反應，但這一次心中的眼睛被開啓，原來這三次頌讚是針對著三一神給我們的福分說的。先是父的揀選和預定，再來是在基督裡蒙救贖，知道神旨意的奧秘，在基督裏成了所選定的基業，最後賜給我們聖靈為印記，又以聖靈為我們得基業的憑據。太好了。希望您能再來Ann Arbor，把神的話語（其他的書卷）向我們講解。我最近深深覺得：作個基督徒，就要認識神到底為我們成就了什麼？所以很渴慕聽神的話，研讀神的話。願神大大賜福您的事工。已經出版的VCD對我是最有用的。謝謝潘牧師與潘師母在主裡的勞苦，使我們可以享受神家中的糧食，神的話使我們長大，可以建造成神在靈裡的居所。我也希望自己在屬靈的路程上有一段突破。求神施恩讓我們看見祂對教會的心意。

- 請為著3-6月在紐約、芝加哥、北加、底特律、德拉瓦州、密蘇里州、俄亥俄州、多倫多的服事代禱，求神與潘牧師一路同在。

誠徵麥種聖經註釋之友

- 麥種傳道會決定選取歐美福音派重要的註釋書，結合為一整套翻譯出版，取名為《麥種聖經註釋》，英文簡稱「KWBC」。這是華人教會歷史上最為宏偉的一項計畫，將是第一套高等素質的解經書籍。預計以25年左右完成。過去幾年，因著神的憐憫與恩典，藉著少數弟兄姊妹的奉獻，我們已經出版五本。然而，要走的路甚遠，我們需要許多教會以及神的百姓的奉獻支持，供應此套註釋工具書巨額經費的需要。讓我們一同面對這世代新的挑戰，也遙望著中國教會在真道上復興的到來。我們向神求感動更多的支持者，願意加入「麥種聖經註釋之友」，承諾為我們禱告，也固定奉獻。建議每人每月US\$50元，或每年US\$600，支持麥種傳道會此一計畫。對此項計畫有負擔者請與本會聯繫。

新書出版

- 《麥種聖經註釋：詩篇》，一套兩冊，約1900頁，范甘麥倫（Willem VanGemeren）著，潘秋松、邵麗君譯，三月出版
- 《詩篇概論》，「麥種基礎教育」系列的第一本書，卜洛克（C. Hassell Bullock）著，林秀娟譯，三月出版
- 《耶穌所傳的福音》，「Focus」系列，麥卡瑟（John MacArthur）著，蔡麗芬譯，三月出版

《麥種閱讀》讀者來函的鼓勵

- 麥種傳道會除了透過出版優質書籍來服事眾教會之外，主要的事工包括舉辦研經講座與發行《麥種閱讀》季刊。近日收到兩位弟兄姐妹來信，分別表達對麥種這兩個事奉的感謝，謹摘錄與各地聖徒分享，也請繼續為我們的事奉代禱，求神使用，叫更多人蒙恩。首先是一位姊妹的分享（原信包含部分英文，由本刊翻譯）：

潘牧師：

您好。隨函附上為麥種傳道會奉獻的支票一張。我想讓您知道神透過你在安城華人教會傳講的雅各生平工作在我身上。神釋放我脫離了我不知如何面對的問題。神的話帶著能力。祂的話語裏面有生命。總之，在那個周末聽道的時候，把我心中的難處拿走了！感謝神。也想讓您知道，神藉著您的講道把生命賜了給我！

- 其次是一位北加長老的來信：

潘老師、師母主內平安：

謝謝你們在《麥種閱讀》刊上分享卡森與高偉勳的文章——兩篇都是有深度的釋經講道的研討文章。希望藉你們對傳道者的推介，讓多人得益處。今時「釋經講道」頗為時尚，但能把神的話好好剖釋於人前並不太多。附支票新作《麥種閱讀》出版之用。

